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港〔2021〕521号

签发人：陆亚兴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肇庆港德庆港区德庆 悦城 LNG 加注站配套码头工程 使用港口岸线的请示

交通运输部：

肇庆市交通运输局报来《关于肇庆港德庆港区德庆悦城 LNG 加注站配套码头工程使用港口深水岸线的请示》（肇交规

[2021]261号),根据《港口岸线使用审批管理办法》,现将《肇庆港德庆港区德庆悦城LNG船舶加注站配套码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》随文上报,请对该项目建设使用港口岸线进行审批。经会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研究,对该项目使用港口岸线提出如下初审意见:

一、肇庆港位于西江中游,是珠江三角洲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和集装箱喂给港,是粤港澳世界级港口群的重要组成部分和江海联运枢纽,水运在肇庆市综合运输中的比重较大。根据《长江干线京杭运河西江航运干线液化天然气加注码头布局方案(2017-2025)》,近中期将以长江干线、京杭运河和西江航运干线的LNG加注码头建设为重点,尽快形成各主要航区LNG加注码头的基本加注能力,为加快内河水运应用LNG创造条件。目前,广东省正在加快推进内河船舶LNG动力改造工作,根据《广东省内河船舶LNG动力改造实施方案(送审稿)》,广东将在准备示范阶段(2020-2022年)完成改造和新建LNG动力船舶约300艘,推广阶段(2023-2025年)完成改造其它符合条件的适改货船约1200艘。随着未来内河LNG燃料动力船舶的陆续建成并投入使用,将产生大量的LNG燃料动力船舶加注需求。根据《工可》预测,2025年、2035年广东省内河船用LNG加注市场需求分别为11.7万吨、30万吨水平,其中2025年、2035年肇庆港的船用LNG加注需求将分别达0.81万吨、3.04万吨。然而,目

前西江航运干线肇庆段尚无已建成运营的 LNG 加注码头，无法为过往的 LNG 动力船舶提供基本加注能力。为促进广东省航运的能源结构调整和行业转型升级，加快实现行业的节能减排目标和绿色发展，优化提升中国海油内河 LNG 船舶加注网络布局，本项目建设是十分必要且迫切的。

二、本项目位于肇庆港德庆港区的悦城岸线段，属古亦坑村白沙-白沙下 1.2km 岸线范围。根据《肇庆港总体规划》，规划该段岸线为港口岸线，主要布置通用泊位、LNG 加注码头泊位和支持保障泊位，满足散货、件杂货运输和 LNG 船舶加注等要求。本项目的建设符合《肇庆港总体规划》，同时也符合《长江干线京杭运河西江航运干线液化天然气加注码头布局方案（2017-2025）》和《广东省内河液化天然气加注码头布局规划方案（2019-2035）》的要求。

三、本工程拟利用加注趸船（90m × 18m × 3.2m，可靠泊 5000 吨级船舶），形成 3000 吨级 LNG 加注泊位 1 个，设计年加注能力 1.22 万吨。根据《工可》推荐的总平面布置方案，码头泊位长 148m，申请使用港口岸线 148m。经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其建设规模和岸线使用方案基本合理，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和技术标准的要求。

四、项目业主为中海油广东水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，公司是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主要从事供冷服

务、集中式快速充电站、燃气汽车加气经营、燃气经营等业务。

五、该项目工程投资估算约为 1915 万元，项目投资由建设单位中海油广东水运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自筹解决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附件：1. 肇庆港德庆港区德庆悦城 LNG 船舶加注站配套码头
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

2. 关于肇庆港德庆港区德庆悦城 LNG 船舶加注站配套
码头工程使用港口深水岸线的请示（肇交规
〔2021〕261 号）

3. 相关部门意见（含粤交港口字〔2021〕127 号，省
发改委、航道、海事等部门意见、港口岸线使用
申请表、营业执照及企业章程等）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2021 年 9 月 1 日

（联系人：胡勇，联系电话：020-83732069）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省发展改革委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21年9月1日印发